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叶县任店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昆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叶县2026年任店镇联村共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保鲜库建设项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叶县2026年任店镇联村共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保鲜库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叶县任店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叶县2026年任店镇联村共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保鲜库建设项目主要包括新建室内保鲜库一座、冷藏库一座。保鲜库尺寸29.7m长*22.8m宽*5.0m高，冷藏库尺寸23.7m*22.8m*5.0m高；冷库底部150mm厚保温层、100mm厚混凝土层、做隔汽防潮处理，四面外墙及顶采用150mm厚聚氨酯整体发泡保温板；安装工程包括制冷设备机组及配套安装、风幕机安装、配电柜安装、防潮灯安装，并配备柳工CLG835H六缸玉柴国四超长高臂粮食专用款铲车及仓库陈列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7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9月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贰仟元整（¥14820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

（2）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 该项目开工后，可申请预付合同总额50%的工程款。工程施工开始后，我方按照施工进度报送工程款申请报表，经发包方签字审核通过后，拨付至合同价的70%；完成全部建设任务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可申请拨付完工款（拨付至合同价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决算评审后，可申请拨付至审计决算价的97%。待工程运行一年后，若未出现质量问题，由我方提出用款申请，拨付剩余3%工程款。否则，将3%工程款转作维修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担，并给予适当处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许明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7月23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叶县任店镇人民政府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韩登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22MA46UNU58M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九龙街道人民路祥和美景商务中心三楼

邮政编码：467200

法定代表人：韩登科

委托代理人：/

电话：166969628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合同有关内容，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制订。